

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激励计划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一）2022年7月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北盛天网络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湖北盛天网络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湖北盛天网络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核。

（二）2022年7月8日至2022年7月17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异议。公司于2022年7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2-036）。

（三）2022年7月25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北盛天网络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

要的议案》《关于<湖北盛天网络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37）。

（四）2022年7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前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就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五）2023年8月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与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和数量的说明

公司于2023年6月21日披露了《关于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以2022年12月31日公司的总股本271,665,59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3,091,575.83元；以资本公积金中的股本溢价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共计转增217,332,478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488,998,076股。本次权益分派已于2023年6月30日实施完毕。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1、授予价格的调整

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十章 本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规定：若在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股份登记期间，公司有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

$$P=P_0 \div (1+n)$$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 n 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比率； 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

(4) 派息

$$P = P_0 - V$$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经派息调整后， P 仍须大于公司股票票面金额。

根据上述原则，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后的授予价格为：

$$P = (7.04 - 0.085) \div (1 + 0.8) = 3.86 \text{ 元/股}$$

2、授予数量的调整

根据公司本次董事会通过的《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有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将作废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2.00万股（未经调整）。调整后，目前在职的激励对象人数由105名调整为103名，合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87.50万股调整为85.50万股。

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十章 本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规定：若在本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缩股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

$$Q = Q_0 \times (1 + n)$$

其中： Q_0 为调整前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n 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 Q 为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根据上述原则，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目前在职的103名激励对象在调整后合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Q = 85.50 \times (1 + 0.8) = 153.90 \text{ 万股}$$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调整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且本次调整已取得股东大会授权、履行了必要的程序。本次调整在公司2022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调整的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的调整。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由于公司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进行调整，此次调整符合《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激励计划》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律师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

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经办律师认为：

本次归属、作废及调整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监管指南》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已进入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本次归属的人数、数量及价格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监管指南》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作废的原因、人数及数量均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监管指南》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作废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核心团队的稳定性，不会影响本次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

七、备查文件

- 1、《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 3、《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 4、《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 5、《关于公司开展全功能型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的公告》
- 6、《监事会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归属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
- 7、《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作废及调整相关事项之法律意见书》
- 8、《上海信公轶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关于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归属相关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特此公告。

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日